



BNP PARIBAS CARDIF
法國巴黎人壽



CHANG HWA BANK
彰化銀行

法商法國巴黎人壽享利成彰變額年金保險(以下簡稱享利成彰年金)
給付項目：返還保單帳戶價值、年金、未支領之年金餘額
備查文號：民國108年01月02日 巴黎(108)壽字第01001號
專案代碼：VCHU1B

法商法國巴黎人壽享利成彰外幣變額年金保險(乙型)(以下簡稱享利成彰外幣年金)
給付項目：返還保單帳戶價值、年金、未支領之年金餘額
備查文號：民國108年01月02日 巴黎(108)壽字第01003號
專案代碼：VCHU1D、VCHU1F(人民幣)

法商法國巴黎人壽享利成彰變額萬能壽險(以下簡稱享利成彰壽險)
給付項目：身故保險金或喪葬費用保險金與保單帳戶價值之返還
完全失能保險金 祝壽保險金
備查文號：民國108年01月02日 巴黎(108)壽字第01002號
專案代碼：VCHU1C

法商法國巴黎人壽享利成彰外幣變額萬能壽險(以下簡稱享利成彰外幣壽險)
給付項目：身故保險金或喪葬費用保險金與保單帳戶價值之返還
完全失能保險金 祝壽保險金
備查文號：民國108年01月02日 巴黎(108)壽字第01004號
專案代碼：VCHU1E、VCHU1G(人民幣)

依彰化銀行商品風險等級分類，本專案為RR3(平衡型)



享利成彰

新臺幣/外幣變額萬能壽險/年金保險計劃

提供目標到期基金 投資期間確定 收益可期的完勝投資法

階梯式到期 分批到期 提供更高的資金運用彈性

提供完整保險商品平台 投資連結與退休準備 兩者兼具打造人生夢想

相關警語與注意事項

- 1.法商法國巴黎人壽享利成彰新臺幣/外幣變額萬能壽險/年金保險，本商品依彰化銀行商品風險等級分類為RR3，適合平衡型客戶購買。
- 2.本保險為不分紅保單，不參加紅利分配，並無紅利給付項目。
- 3.本簡介僅供參考，保險契約各項權利義務皆詳列於保單條款，消費者投保前務必詳加閱讀了解保單條款內容，並把握保單契約撤銷之時效(收到保單翌日起算十日內)。
- 4.投保後解約或不繼續繳費可能不利消費者，請慎選符合需求之保險商品。
- 5.本商品並非存款商品，不受「存款保險」之保障。
- 6.本商品為保險商品，除投資部分外，保險保障依保險法或相關規定受「人身保險安定基金」保障。
- 7.稅法相關規定或解釋與實質課稅原則認定，可能影響本商品所涉之投資報酬、給付金額及稅賦優惠。
- 8.提前解約之解約金不視為保險給付，應依相關稅法規定辦理。
- 9.人壽保險之死亡給付及年金保險之確定年金給付於被保險人死亡後給付於指定受益人者，依保險法第一百十二條規定不得作為被保險人之遺產，惟如涉有規避遺產稅等稅捐情事者，稽徵機關仍得依據相關稅法規定或稅捐稽徵法第十二條之一所定實質課稅原則辦理。相關實務案例請至法國巴黎人壽官網 <https://life.cardif.com.tw/> 查閱。
- 10.本商品以彰化銀行為本商品之行銷通路。各辦理單位備有法商法國巴黎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以下簡稱法國巴黎人壽)之保單條款說明，消費者須詳細閱讀，商品詳細內容以保單條款為準。
- 11.保險單借款：若保戶在有急需資金情況下，為避免中途解約而承擔投資標的提前贖回之損失，可依保險契約選擇辦理借款，未來當保戶申請辦理保險單借款時，以法國巴黎人壽網站(<https://life.cardif.com.tw/>)公告之實際借款利率為準。
- 12.本商品所連結之一切投資標的，其發行或管理機構以往投資績效不保證未來之投資收益，除保險契約另有約定外，彰化銀行及法國巴黎人壽不負投資盈虧之責。消費者投保前應詳閱商品說明書。所有投資皆具投資風險，最大可能損失為本金之全部。
- 13.本商品為投資型保險商品，消費者應向銷售人員確認其具備投資型商品銷售之資格，並要求詳細解說保險之內容及風險。
- 14.本商品由法國巴黎人壽發行並負擔基於保險契約所生之權利義務，並由彰化銀行代理銷售，惟承保與否及保險給付之責任由法國巴黎人壽負責，彰化銀行與法國巴黎人壽並無合夥、委任或僱傭等任何關係。
- 15.本商品經法國巴黎人壽合格簽署人員檢視其內容業已符合一般精算原則及保險法令，惟為確保權益，基於保險公司與消費者衡平對等原則，消費者仍應詳加閱讀保險單條款與相關文件(如商品說明書)，審慎選擇保險商品。本商品如有虛偽不實或違法情事，應由法國巴黎人壽及其負責人依法負責。
- 16.消費者可透過上網方式查閱法國巴黎人壽資訊公開說明文件(<https://life.cardif.com.tw/>)，或來電法國巴黎人壽免付費電話 0800-012-899 查詢。
- 17.本商品之專設帳簿記載投資資產之價值金額不受人身保險安定基金之保障。
- 18.基金短線交易之禁止，違反短線交易限制者，依照各基金公司之相關規定，可能遭拒絕交易或收取短線交易罰金，相關短線交易限制公佈於各基金公司網站。
- 19.法國巴黎人壽自連結投資標的交易對手取得之報酬、費用折讓等各項利益，應於簽約前提供予消費者參考。
- 20.本商品可能因所連結投資標的之價格變動及扣除保單相關費用等因素，造成保單帳戶價值持續減少或為零。當保單帳戶價值不足扣除保單相關費用時，保單將會面臨停效風險。
- 21.本商品連結之投資標的非為保本保息，非定存之替代品，亦不保證收益分配之金額與本金之全額返還。
- 22.本商品之紛爭處理及申訴管道：
 - (1)法國巴黎人壽客戶服務及申訴管道：電話：0800-012-899、電子信箱(e-mail)：group_assurance_tw_parislife@tw.cardif.com
 - (2)彰化銀行客戶服務及申訴管道：電話：0800-365-889
 - (3)彰化銀行保險代理人處客戶服務及申訴管道：電話：02-2521-4879、電子信箱(e-mail)：chbins@chb.com.tw



相關費用說明

★保費費用：無

★保單維護費用：無

★帳戶管理費用：每月按當時保單帳戶價值乘上帳戶管理費用率收取，帳戶管理費用率如下表，惟貨幣帳戶之保單帳戶價值免收當月帳戶管理費用。

保單年度	第1年	第2年	第3年(含)以後
帳戶管理費用率(每月)	0.165%	0.165%	0%

★保險成本：

享利成彰壽險/享利成彰外幣壽險—每月根據訂立本契約時被保險人的性別、體況、扣款當月(日曆月)最後一個資產評價日之保險年齡及淨危險保額計算，並自投資標的單位數內扣取，惟被保險人滿15歲前無淨危險保額，亦不會扣取保險成本。

註：本契約每年的保險成本採用自然保費計算，每年收取的保險成本原則上逐年增加。

享利成彰年金/享利成彰外幣年金—無淨危險保額，故無須收取保險成本。

★投資標的的申購手續費：無

★投資標的的轉換費用：每年提供12次免費轉換，第13次開始每次收取新臺幣500元或等值約定外幣。

★其他費用：除上述費用外，投資標的之投資機構或保管機構另收取經理費、保管費及管理費等，皆反應於投資標的之單位淨值，法國巴黎人壽未另外收取。

★投資標的的贖回費用：

(1) 投資標的的如為共同基金：依投資標的的規定收取。若投資標的的有贖回費用時，該贖回費用將反應於贖回時之投資標的的價值，法國巴黎人壽未另外收取。

(2) 投資標的的如為目標到期基金：依投資標的的規定收取。若投資標的的有贖回費用時，該贖回費用將反應於贖回時之投資標的的價值及計算淨危險保額之保單帳戶價值，法國巴黎人壽未另外收取。前揭贖回費用不適用於法國巴黎人壽收取每月扣除額扣除作業及計算被保險人身故或完全失能金額時所贖回之保單帳戶價值。目標到期基金贖回費用(提前買回)費用說明請參閱DM第5頁。

(3) 投資標的的如為貨幣帳戶：無。

★解約費用：依解約金額乘以下列解約費用率表(部分提領費用率同解約費用率)

保單年度	第1年	第2年	第3年	第4年(含)以後
解約費用率	5.8%	3.0%	2.0%	0%

★匯款相關費用：享利成彰外幣壽險/享利成彰外幣年金—包括匯出銀行所收取之匯出費用、匯入銀行所收取之入帳手續費及國外銀行中間行轉匯費用。匯款相關費用均由法國巴黎人壽負擔，但若為下列情形時，匯款相關費用將由要保人或受益人負擔：1.要保人交付保險費，其匯出帳戶與法國巴黎人壽外匯存款帳戶非為同一銀行時2.法國巴黎人壽匯款各項金額予要保人或受益人，要保人或受益人要求之匯入帳戶與法國巴黎人壽外匯存款帳戶非為同一銀行時；詳細內容請參閱保單條款或諮詢理財專員說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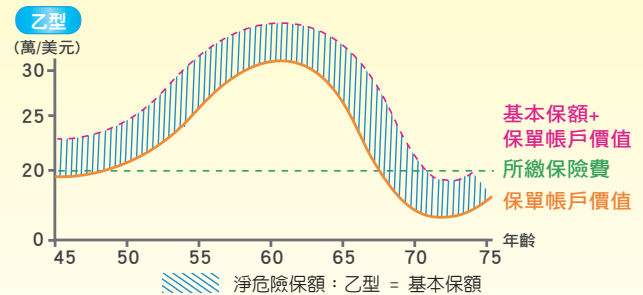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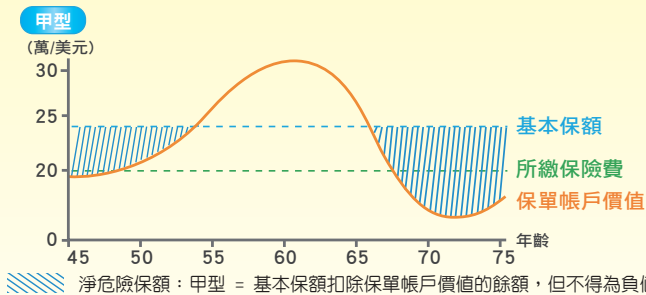
每月之保險成本費率表

享利成彰壽險/享利成彰外幣壽險

單位：元/每萬元淨危險保額

年齡	男性	女性	年齡	男性	女性	年齡	男性	女性	年齡	男性	女性	年齡	男性	女性
14	0.21	0.13	34	1.18	0.44	54	5.63	2.34	74	30.22	18.13	94	165.34	153.23
15	0.29	0.15	35	1.28	0.47	55	5.99	2.52	75	32.9	20.22	95	180.24	170.71
16	0.38	0.17	36	1.38	0.5	56	6.41	2.73	76	35.76	22.57	96	196.49	190.18
17	0.45	0.19	37	1.5	0.53	57	6.93	3	77	38.86	25.17	97	214.2	211.87
18	0.49	0.2	38	1.62	0.58	58	7.57	3.34	78	42.22	28.06	98	233.5	236.03
19	0.51	0.21	39	1.74	0.63	59	8.37	3.72	79	45.91	31.23	99	254.54	262.95
20	0.52	0.21	40	1.88	0.69	60	9.12	4.15	80	49.95	34.69	100	277.49	292.94
21	0.53	0.22	41	2.02	0.74	61	9.73	4.57	81	54.38	38.51	101	302.49	326.35
22	0.56	0.23	42	2.2	0.79	62	10.49	4.99	82	59.14	42.7	102	329.76	363.57
23	0.59	0.25	43	2.4	0.86	63	11.42	5.46	83	64.34	47.33	103	359.47	405.04
24	0.64	0.27	44	2.62	0.93	64	12.48	6.02	84	69.88	52.42	104	391.87	451.24
25	0.68	0.3	45	2.85	1.03	65	13.67	6.66	85	75.88	58.02	105	427.19	502.7
26	0.74	0.31	46	3.1	1.13	66	14.91	7.41	86	82.4	64.34	106	465.69	560.04
27	0.77	0.31	47	3.36	1.24	67	16.25	8.29	87	89.46	71.22	107	507.66	623.91
28	0.8	0.32	48	3.65	1.36	68	17.77	9.3	88	97.28	78.98	108	553.41	695.07
29	0.84	0.33	49	3.97	1.5	69	19.47	10.45	89	106	87.52	109	603.29	774.35
30	0.88	0.33	50	4.28	1.66	70	21.3	11.73	90	116.03	97.28	110	833.33	833.33
31	0.94	0.35	51	4.6	1.84	71	23.3	13.14	91	127.63	109.01			
32	1.01	0.37	52	4.95	2.01	72	25.43	14.61	92	139.13	123.46			
33	1.09	0.4	53	5.29	2.18	73	27.74	16.27	93	151.67	137.54			

身故/完全失能保險金 = 淨危險保額 + 保單帳戶價值



* 保險成本=(依被保險人的年齡/性別/體況按每月之保險成本費率表 * 淨危險保額)，並自保單帳戶價值中扣除。

* 本保險商品每月所收取「保險成本」係依被保險人的性別、體況、保險年齡及淨危險保額計算，每月自保單帳戶價值中扣除；「保險成本」採自然保費，將隨著被保險人年齡增長而收取不同保險成本。

* 投保甲型時，當「保單帳戶價值愈低」時，「淨危險保額將愈高」，且保險費率將隨被保險人年齡增長而增加，保險成本(保險成本=保險成本費率表 * 淨危險保額)愈高，將可能導致保單帳戶價值減損，最大可能損失為本金之全部。投保乙型時，淨危險保額不變，保險費率將隨被保險人年齡增長而增加，將可能導致保單帳戶價值減損，最大可能損失為本金之全部。

* 本保險商品所連結投資標的之配息可能由投資標的的收益或本金中支付，若涉及由本金支出的部份，將可能導致原始投資金額減損及客戶每月應繳納之保險成本增加。

* 本保險商品連結之投資標的(含投資帳戶)其績效表現及保單相關費用收取(如保險成本、帳戶管理費...等)將影響保單帳戶價值，最大可能損失為投資本金之全部。

* 投資帳戶之資產撥回機制可能由該帳戶之收益或本金中支付。任何涉及該帳戶本金支出的部分，可能導致原始投資金額減損及客戶每月應繳納之保險成本增加。

年金相關規則

1. 年金給付開始日：可選擇第十保單週年日屆滿後之一特定保單週年日，要保人所選擇之年金給付開始日，被保險人之保險年齡須達五十歲，但不得超過保險年齡達八十歲之保單週年日。
2. 年金給付保證期間分為10年、15年、20年，需於年金給付時才適用。
3. 投保時須於要保書填寫年金給付開始日，要保人亦得於年金給付開始日的六十日前以書面通知法國巴黎人壽變更。
4. 年金金額限制：年金給付金額每期最低新臺幣伍仟元或等值約定外幣，每年最高新臺幣一百二十萬元或等值約定外幣。
5. **進入年金給付期間，不得辦理保險單借款、不得終止契約。**
6. **若要保人、被保險人為同一人且於年金累積期間身故，則返還保單帳戶價值時，須列入遺產。**
享利成彰年金--保證期間被保險人身故，未支領之年金餘額依約定給付身故受益人或其他應得之人。
享利成彰外幣年金--保證期間被保險人身故，未支領之年金餘額依約定給付身故受益人或其他應得之人至年金保證期間終止為止。
7. 享利成彰新臺幣年金之年金金額計算--在年金給付開始日時，法國巴黎人壽以年金累積期間屆滿日之保單帳戶價值（如有保險單借款應扣除保險單借款及其應付利息後），依據當時預定利率及年金生命表計算每期給付年金金額。

8. 享利成彰外幣年金之年金金額計算--在年金給付開始日時，其給付期間第一年度可以領取之年金金額係以年金累積期間屆滿日之保單帳戶價值（如有保險單借款應扣除保險單借款及其應付利息後），依據當時預定利率及年金生命表計算。給付期間第二年度開始每年可領取之年金金額係以前一年度可領取之年金金額乘以當年度「調整係數」而得之。「調整係數」等於（1+前一年年金給付週年日當月宣告利率）（註）除以（1+預定利率）；法國巴黎人壽於每年年金給付週年日，以約定方式通知當年度之調整係數。

註：係指本契約年金開始給付後之每年年金給付週年日當月所宣告的利率，將參考相關資產配置計劃之投資報酬率減去相關費用及合理利潤率，並加計調整項目等因素訂定，但不得為負數。

年金給付圖示

年金累積期間
(不得低於10年)

累積期滿
年金給付

選擇
1

一次領回
保單帳戶價值一次領回

選擇
2

分期給付
終身領取，活越久領越多
(最高領至110歲)

保險給付內容與條件及投保規則

	享利成彰壽險/享利成彰外幣壽險	享利成彰年金/享利成彰外幣年金
保險給付內容與條件	<p>★身故保險金或喪葬費用保險金／完全失能保險金 = 淨危險保額(註1)+保單帳戶價值 註1：淨危險保額： 甲型=基本保額扣除保單帳戶價值之餘額，但不得為負值。 乙型=基本保額。 註2：被保險人滿15歲前，返還保單帳戶價值 註3：不保事項或除外責任，請要保人詳閱商品說明書</p> <p>★祝壽保險金(110歲) = 保單帳戶價值</p>	<p>★年金累積期間屆滿 (1) 一次領回保單帳戶價值；或 (2) 分期給付年金（最高領至110歲） 註：進入年金給付期間，不得辦理保險單借款、不得終止契約。</p>
投保規則	被保險人年齡限制	0歲~75歲
	要保人年齡限制	0歲~75歲
	要保人身份限制	1. 美國居民、法人不得為要保人 2. 未滿20歲且未婚者，須法定代理人簽名同意
	繳別	彈性繳
	保費限制	<p>依本契約約定幣別，其保費限制如下：</p> <p>一、以非人民幣為約定幣別者 新契約保費：新臺幣30萬元~最高合計新臺幣3億元（或等值約定外幣金額） 增額保費：每次新臺幣2萬元以上（或等值約定外幣金額）</p> <p>二、以人民幣為約定幣別者 新契約保費：人民幣6萬元~最高合計人民幣6,000萬元 增額保費：每次人民幣4,000元(含)以上</p>
投資標的限制	<p>依本契約約定幣別，其可投資之投資標的限制如下：</p> <p>一、以新臺幣為約定幣別者：除人民幣計價之投資標的外，其他計價之投資標的皆適用。 二、以外幣為約定幣別者：(1)以人民幣為約定幣別者：僅適用人民幣計價之投資標的。 (2)非以人民幣為約定幣別者：除人民幣及新臺幣計價之投資標的外，其他計價之投資標的皆適用。</p>	

★享利成彰壽險/享利成彰外幣壽險基本保額限制：

要保人申請繳納保險費或增減基本保額時，以下計算金額應符合比率規定

甲型

Max(基本保額，保單帳戶價值加計當次預定投資保費金額) / (保單帳戶價值加計當次預定投資保費金額)

乙型

(基本保額+保單帳戶價值加計當次預定投資保費金額) / (保單帳戶價值加計當次預定投資保費金額)

比率規定如下：

- (1) 被保險人滿15歲且當時保險年齡在40歲以下者，其比率不得低於130%
- (2) 被保險人之當時保險年齡在41歲以上，70歲以下者，其比率不得低於115%
- (3) 被保險人之當時保險年齡在71歲以上者，其比率不得低於101%
- (4) 最高上限不得超過150%

註：被保險人未滿15歲者，應於要保書約定其基本保額，且所約定之基本保額，甲型不得低於130%之累積總繳保險費，乙型不得低於30%之累積總繳保險費，惟該基本保額自被保險人滿15歲之日起始生效力。

全新推出

法商法國巴黎人壽投資型保險自動調整基本保額批註條款
備查文號：民國107年01月09日 巴黎(107)壽字第01006號
備查文號：民國108年01月02日 巴黎(108)壽字第01008號

自動調整基本保額服務

申請「法商法國巴黎人壽投資型保險自動調整基本保額批註條款」者，當被保險人於本契約保單週年日時之保險年齡達下列約定時，法國巴黎人壽將依下列對應約定百分比，重新計算基本保額，且重新計算後之基本保額仍需符合基本保額限制之規定。

投保甲型者：

- (1) 被保險人之保險年齡在41歲時：約定百分比為115%。
- (2) 被保險人之保險年齡在71歲時：約定百分比為101%。

投保乙型者：

- (1) 被保險人之保險年齡在41歲時：約定百分比為15%。
- (2) 被保險人之保險年齡在71歲時：約定百分比為1%。

風險告知

本商品可能風險有信用風險、市場價格風險、法律風險、匯兌風險、流動性風險、清算風險及利率風險。

彰化銀行與法國巴黎人壽並無保本保息之承諾，投保人於投保前應審慎評估。

- 1.信用風險：保單帳戶價值獨立於法國巴黎人壽之一般帳戶外，因此要保人或受益人須自行承擔發行公司履行交付投資本金與收益義務之信用風險。
- 2.市場價格風險：本商品連結之標的為基金或投資帳戶時，該標的之表現將影響要保人之保單帳戶價值。**最大可能損失為投資本金之全部。**
- 3.法律風險：國內外稅法相關規定或解釋與實質課稅原則認定，可能影響本保險所涉之投資報酬、給付金額及稅賦。
- 4.匯兌風險：要保人須留意當保單幣別與投資標的係不同幣別時，則投資標的之申購、孳息及贖回將會因時間、匯率的不同，產生匯兌上的差異，這差異可能使要保人享有匯兌價差的收益，或可能造成損失。
- 5.流動性風險：若本商品連結之基金或投資帳戶買賣受到限制，無法進行交易時，將使得該投資標的的變現性變差。
- 6.清算風險：當本商品連結之基金或投資帳戶規模低於一定金額，不符合經濟效益時，該標的即終止並將進行清算。
- 7.利率風險：由於債券易受利率之變動而影響其價格，故可能因利率上升導致債券價格下跌，而蒙受虧損之風險，高收益債亦然。故要保人所購買之保險商品連結之基金或投資帳戶子基金為債券基金時可能因利率上升導致其價值下跌。

範例說明

法商法國巴黎人壽投資型保險自動提領投資標的批註條款(註2)
備查文號：民國108年01月02日 巴黎(108)壽字第01152號

壽險

美元

以美元投保法商法國巴黎人壽享利成彰外幣變額萬能壽險(甲型)為例
以下範例試算僅供保戶了解商品之計算，所有的實際計算以正式文件為主
王先生50歲，繳交保險費美元1萬元，投保『享利成彰』專案，**連結美元計價之目標到期基金-累積級別**，目標到期基金存續期間為6年，其基本保額設定美元1.15萬元(美元1萬×115%=1.15萬元)，且無需扣取保費費用(保費費用率0%)，承保後僅按月收取下列費用：

- 1.每月帳戶管理費用：0.1650%，僅第1年至第2年保單年度收取。
- 2.保單維護費用：無
- 3.保險成本：累計6年保險成本及假設之年報酬率計算分別如下表。

幣別：美元

基金投資報酬率(註1)	4.8%	2.4%	-4.8%
總繳保險費	10,000	10,000	10,000
累積6年保險成本	23	43	122
推估第4年度末還款金額 自動提領(定期買回)比例： 20%*目標到期基金單位數	2,314	2,106	1,567
第4年度末重新計算 之基本保額(註2)	8,839	9,078	9,698
推估第6年度末保單帳戶價值	10,165	8,826	5,627
第6年度末身故保險金	10,165	9,078	9,698
推估第6年屆滿之 年化報酬率(註3)	4.02%	1.60%	-5.73%

壽險

人民幣

以人民幣投保法商法國巴黎人壽享利成彰外幣變額萬能壽險(甲型)為例
以下範例試算僅供保戶了解商品之計算，所有的實際計算以正式文件為主
王先生50歲，繳交保險費人民幣8萬元，投保『享利成彰』專案，**連結人民幣計價之目標到期基金-累積級別**，目標到期基金存續期間為6年，其基本保額設定人民幣9.2萬元(人民幣8萬×115%=9.2萬元)，且無需扣取保費費用(保費費用率0%)，承保後僅按月收取下列費用：

- 1.每月帳戶管理費用：0.1650%，僅第1年至第2年保單年度收取。
- 2.保單維護費用：無
- 3.保險成本：累計6年保險成本及假設之年報酬率計算分別如下表。

幣別：人民幣

基金投資報酬率(註1)	5.8%	2.9%	-5.8%
總繳保險費	80,000	80,000	80,000
累積6年保險成本	146	298	1,051
推估第4年度末還款金額 自動提領(定期買回)比例： 20%*目標到期基金單位數	19,235	17,187	12,005
第4年度末重新計算 之基本保額(註2)	69,880	72,235	78,194
推估第6年度末保單帳戶價值	86,125	72,752	42,160
第6年度末身故保險金	86,125	72,752	78,194
推估第6年屆滿之 年化報酬率(註3)	5.02%	2.11%	-6.75%

年金

美元

以美元投保法商法國巴黎人壽享利成彰外幣變額年金保險(乙型)為例
以下範例試算僅供保戶了解商品之計算，所有的實際計算以正式文件為主
王先生50歲，繳交保險費美元1萬元，投保『享利成彰』專案，**連結美元計價之目標到期基金-累積級別**，目標到期基金存續期間為6年，且無需扣取保費費用(保費費用率0%)，承保後僅按月收取下列費用：

- 1.每月帳戶管理費用：0.1650%，僅第1年至第2年保單年度收取。
- 2.保單維護費用：無

幣別：美元

基金投資報酬率(註1)	4.8%	2.4%	-4.8%
總繳保險費	10,000	10,000	10,000
推估第4年度末還款金額 自動提領(定期買回)比例： 20%*目標到期基金單位數	2,319	2,114	1,579
推估第6年度末保單帳戶價值	10,187	8,865	5,724
推估第6年屆滿之 年化報酬率(註3)	4.06%	1.68%	-5.47%

年金

人民幣

以人民幣投保法商法國巴黎人壽享利成彰外幣變額年金保險(乙型)為例
以下範例試算僅供保戶了解商品之計算，所有的實際計算以正式文件為主
王先生50歲，繳交保險費人民幣8萬元，投保『享利成彰』專案，**連結人民幣計價之目標到期基金-累積級別**，目標到期基金存續期間為6年，且無需扣取保費費用(保費費用率0%)，承保後僅按月收取下列費用：

- 1.每月帳戶管理費用：0.1650%，僅第1年至第2年保單年度收取。
- 2.保單維護費用：無

幣別：人民幣

基金投資報酬率(註1)	5.8%	2.9%	-5.8%
總繳保險費	80,000	80,000	80,000
推估第4年度末還款金額 自動提領(定期買回)比例： 20%*目標到期基金單位數	19,269	17,241	12,109
推估第6年度末保單帳戶價值	86,274	73,023	42,981
推估第6年屆滿之 年化報酬率(註3)	5.05%	2.17%	-6.46%

註1. 假設6年基金投資報酬率(已反應目標到期基金之經理費、保管費及匯率避險成本)皆維持不變，**僅供說明參考之用，並不代表未來之實際報酬。**

註2. 當目標到期基金如有自動提領(定期買回)特性時，將於自動提領(定期買回)日依自動提領(定期買回)比例自該目標到期基金之保單帳戶價值中扣除。前述作業若選擇處理方式為現金給付者，需重新計算壽險之基本保額，詳細說明請參閱保單條款。以上範例皆假設處理方式為現金給付。

註3. 推估6年屆滿之年化報酬率(已反應保單相關費用)中所呈現之數值，不考慮投資下單日前的利息因素，**僅供說明參考之用，並不代表未來之實際報酬。**

※以上試算係假設保戶無提前終止契約或部分提領的情況發生，若保戶終止契約或部分提領，若投資標的有收取贖回費用，該贖回費用將反應於保單帳戶價值中。

※**假設全部投資目標到期基金，本目標到期基金六年期間屆滿，其經理公司將根據屆時淨資產價值進行償付，本基金非定存之替代品，亦不保證收益分配/到期收益金額與本金之全額返還。該投資組合之持債在無信用風險發生的情況下，隨著愈接近到期日，市場價格將愈接近債券面額，然本基金仍可能存在違約風險與價格損失風險。**

自選投資標的

法商法國巴黎人壽目標到期基金暨共同基金投資標的批註條款(三)
備查文號：民國108年01月02日 巴黎(108)壽字第01005號

※基金名稱後有標示*者，係指該共同基金於配息前未先扣除行政管理相關費用。

※依本契約約定幣別，其可投資之投資標的限制如下：

- 一、以新臺幣為約定幣別者：除人民幣計價之投資標的外，其他計價之投資標的皆適用。
- 二、以外幣為約定幣別者：
 - (1)以人民幣為約定幣別者：僅適用人民幣計價之投資標的。
 - (2)非以人民幣為約定幣別者：除人民幣及新臺幣計價之投資標的外，其他計價之投資標的皆適用。



目標到期基金

(本商品連結之投資標的非為保本保息，非定存之替代品，亦不保證收益分配之金額與本金之全額返還)

標的代碼	標的名稱	幣別	標的類型	風險收益等級	配息頻率
IVC20	景順2025階梯到期優選新興債券基金-累積型(美元) (本基金有相當比重投資於非投資等級之高風險債券)	美元	債券型	RR3	無
IVC21	景順2025階梯到期優選新興債券基金-年配息(美元) (本基金有相當比重投資於非投資等級之高風險債券，且基金之配息來源可能為本金)*	美元	債券型	RR3	年

※本投資標的僅適用以人民幣為約定幣別者

標的代碼	標的名稱	幣別	標的類型	風險收益等級	配息頻率
IVC22	景順2025階梯到期優選新興債券基金-累積型(人民幣) (本基金有相當比重投資於非投資等級之高風險債券)	人民幣	債券型	RR3	無
IVC23	景順2025階梯到期優選新興債券基金-年配息(人民幣) (本基金有相當比重投資於非投資等級之高風險債券，且基金之配息來源可能為本金)*	人民幣	債券型	RR3	年

投資區域	全球新興市場債	註1：此為模擬投組建構之配置比重，真實投組建構完成後實際之相關比重，可能會隨著金融市場的環境變化而有所不同。
主權債/公司債 (註1)	預估4-5成 / 5-6成	註2：本基金平均信評之計算參考國際慣例以加權平均方式計算而得。
投資級別債比率 (註1)	至少80%	註3：本基金之存續期間為自成立日之次一營業日起至屆滿六年之當日，如該日為非營業日則指次一營業日。本基金或有可能投資於債券年限期間長於基金合約存續期間的債券，若債券發行人未在本基金合約存續期間內買回或贖回該債券，則本基金須於契約終止前主動處分該債券以支付贖回款項，因債券未到期前之帳面價值仍有可能受到市場利率的影響而產生損失或利得，故投資於該類債券可能影響基金淨值之漲跌。
平均信評 (註1、2)	投資等級(BBB-)	註4：本基金之第四年定期買回(自動提領)日為成立次一營業日起屆滿第四年當日；如該日為非營業日，則順延至次一營業日。定期買回(自動提領)日當日不接受受益人提出買回之請求。
預估持債數 (註1)	50-80檔	註5：本基金存續期間屆滿時為到期買回日，到期買回之權重為受益人於到期買回日剩餘所持有之受益權單位，且到期買回價金當日為該基金信託契約終止日，到期日當日不接受受益人提出買回之請求。
經理費/保管費	經理費：第1年3.5%；第2-6年0.6% 保管費每年：0.12%	註6：本基金成立日後，除定期買回(自動提領)日與到期買回日外，即開放每日可買回，惟基金未到期前買回，將收取提前買回費用(投資標的贖回費用)並歸入基金資產，以維護既有投資人利益，即保戶實際每單位領回金額為投資標的淨值扣除提前買回費用(投資標的贖回費用)後之金額，惟第四年定期買回(自動提領)日所進行之買回，不收取提前買回費用(投資標的贖回費用)，敬請詳閱基金公開說明書。
基金存續期間 (註3)	6年	註7：本基金六年期間屆滿，其經理公司將根據屆時淨資產價值進行償付，本基金非為保本型或保證型投資策略，非定存之替代品，亦不保證收益分配到期收益金額與本金之全額返還。該投資組合之持債在無信用風險發生的情況下，隨著愈接近到期日，市場價格將愈接近債券面額，然本基金仍可能存在違約風險與價格損失風險；本基金強調主動式專家管理，亦即經理人每日主動針對各債券持有部位進行風險監控，一旦出現債信惡化或價格無預警下挫時，經理人會進行評估並處理。
第四年定期買回(自動提領) (註4)	買回受益權單位總數之20%	註8：保戶於繳費日起至投資下單日前一止之利息計算：外幣保單係依契約生效日當月匯率參考機構之約定外幣幣別牌告活期存款利率或新臺幣保單係依契約生效日當月臺灣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合作金庫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之牌告活期儲蓄存款利率平均值之利率，於繳費日逐日以日單利計算至首次投資配置日前一止之利息，加上自首次投資配置日至本基金投資下單日前一止之期間，以本基金相同幣別之貨幣帳戶計息利率，逐日以日單利計算所產生之利息。所產生之利息，轉換為等值之單位數一併投入至本基金中。
第六年到期買回 (註5)	買回日剩餘所持有之受益權單位	
提前買回費用 (註6)	2%	

階梯式到期

新興市場債券策略



景順目標到期債專家
主動管理無時差



Step 4

安心不變到期債
採用目標到期債的方式



Step 3

累積債息更多元
不同天期的目標債，提供多元的債息



Step 2

資金運用彈性更高
分批到期，提供客戶更高的資金運用彈性



Step 1

組合不同到期債
多種天期的到期債券組合，有效分散風險，提高投資組合彈性



共同基金

註：共同基金投資標的僅於『目標到期基金』成立日後始開放選擇，詳細規定請參考保單條款說明。

配權基金		美元	標的名稱	投資地區	標的類型	風險收益等級	配息頻率
DS034	Pimco多元收益債券基金E股 (本基金有相當比重投資於非投資等級之高風險債券)			全球	債券型	RR3	季

一般基金		新臺幣	標的名稱	投資地區	標的類型	風險收益等級
AB091	聯博全球高收益債券基金-T2類型(新臺幣) (本基金主要係投資於非投資等級之高風險債券且配息來源可能為本金)			全球	債券型	RR3
AIG09	柏瑞全球策略高收益債券基金 (本基金主要係投資於非投資等級之高風險債券)			全球	債券型	RR3
FL049	富蘭克林華美全球高收益債券基金 (本基金主要係投資於非投資等級之高風險債券且基金之配息來源可能為本金)			全球	債券型	RR3
FL051	富蘭克林華美全球成長基金-新臺幣			全球	股票型	RR3
TCB09	合庫新興多重收益基金 (本基金之子基金得投資於非投資等級之高風險債券且配息來源可能為本金)			全球	組合型	RR3

一般基金		美元	標的名稱	投資地區	標的類型	風險收益等級
AB007	聯博 - 美國收益基金A2股 (本基金有相當比重投資於非投資等級之高風險債券且基金之配息來源可能為本金)			全球	債券型	RR3
LM001	美盛西方資產全球多重策略基金-A股累積型 (本基金有相當比重投資於非投資等級之高風險債券)			全球	債券型	RR3
ML023	貝萊德環球資產配置基金A2股			全球	股票型	RR3
SD053	施羅德環球基金系列 - 環球可轉換債券A1股-累積 (本基金主要係投資於非投資等級之高風險債券且基金之配息來源可能為本金)			全球	債券型	RR3

一般基金		人民幣	標的名稱	投資地區	標的類型	風險收益等級
AIG18	柏瑞中國平衡基金-人民幣 (本基金有相當比重投資於非投資等級之高風險債券)			大中華	平衡型	RR3
ING42	野村環球高收益債基金-人民幣 (本基金主要係投資於非投資等級之高風險債券且配息來源可能為本金)			全球	債券型	RR3
ING49	野村動態配置多重資產基金-人民幣 (本基金有相當比重投資於非投資等級之高風險債券且配息來源可能為本金)			全球	平衡型	RR3
MNU10	宏利亞太入息債券基金-人民幣避險			亞太地區	債券型	RR2
TCB12	合庫新興多重收益基金-人民幣 (本基金之子基金得投資於非投資等級之高風險債券且配息來源可能為本金)			全球	組合型	RR3

※本投資標的僅適用以人民幣為約定幣別者



貨幣帳戶

標的代碼	標的名稱	風險收益等級
TWD01	新臺幣貨幣帳戶	RR1
USD01	美元貨幣帳戶	RR1
JPY01	日圓貨幣帳戶	RR1
CAD01	加幣貨幣帳戶	RR1
HKD01	港幣貨幣帳戶	RR1
AUD01	澳幣貨幣帳戶	RR1
NZD01	紐幣貨幣帳戶	RR1
EUR01	歐元貨幣帳戶	RR1
GBP01	英鎊貨幣帳戶	RR1
CNY01	人民幣貨幣帳戶	RR1

※本投資標的僅適用以人民幣為約定幣別者

投資標的說明事項

- 所有投資標的之連結皆遵循相關法令規範，法國巴黎人壽保留所有投資標的新增與刪除之權利，對原有客戶以不影響其已連結之投資標的權益為原則。相關基金標的之交易狀況及基金風險收益等級，請依各基金公司為準，或可參閱法國巴黎人壽網站 (<https://life.cardif.com.tw/>) 查詢最新公告訊息，或致電法國巴黎人壽客戶服務及申訴電話0800-012-899。
- 若保戶欲了解基金之配息組成管道，可至證券投資信託事業或總代理人之公司網站查詢相關訊息；另外有關各境外基金之公開說明書中譯本及投資人須知，可至法國巴黎人壽官方網站或境外基金資訊觀測站或各基金公司網站查詢及下載。
- 所有投資標的，涵蓋各類不同之風險等級，建議要保人應依法國巴黎人壽所提供之保戶投資風險屬性暨財務評估表之評估結果，審慎選擇適合之投資標的。
- 基金禁止短線交易及其他異常交易：當違反短線交易限制時，或當其他異常交易影響基金投資管理策略或損及整體基金受益人之權益時，依照各基金公司之相關規定，可能遭拒絕交易或收取短線交易罰金，相關短線交易限制公佈於各基金公司網站。
- 基金進行配息前可能未先扣除基金之行政管理相關費用，且基金的配息可能由基金的收益或本金中支付，任何涉及由本金支出的部分，可能導致原始投資金額減損。若基金有配息，則基金之配息來源可能為本金；若基金有部分投資於高收益債時，則基金有相當比重投資於非投資等級之高風險債券且配息來源可能為本金；若基金大部分或全部投資於高收益債時，則基金主要係投資於非投資等級之高風險債券且配息來源可能為本金。



即刻起，線上註冊為網路保險服務會員，就能享有24小時網路查詢及變更服務。(巴黎線上保戶專區<https://my.cardif.com.tw/>)

來自法國的銀行保險專家—法國巴黎人壽

法國巴黎人壽，隸屬於法國第一大銀行集團BNP PARIBAS法國巴黎銀行集團，從1973年成立至今即專營銀行保險通路，目前在全球35個國家提供創新的儲蓄型和保障型保險方案，以滿足瞬息萬變的客戶生活型態及需求。

法商法國巴黎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

地址：11049台北市信義區信義路五段7號80樓 電話：(02)6636-3456
客戶服務電話：0800-012-899 申訴電話：0800-012-899
網址：<https://life.cardif.com.tw/>

全新官方網站登場



有關更多本商品之
專案訊息、自動調整保額
及自選投資標的...等
請參考官網說明
<https://life.cardif.com.tw/a211>